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對癡呆症長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

#### 「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

2011年12月5日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一直關注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長者及其照顧者的需要。自2010年開始，社聯成立老年癡呆症工作小組（見附件一）跟進相關議題的討論；就對癡呆症長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工作小組已草擬一份策略行動計劃，重要的綱領如下：

#### 現況分析

1. 65歲或以上的長者，有10%患有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每年新增個案達1萬8千宗。估計至2036年，患者將高達28萬人。
2. 據2006年推算，有7萬名70歲或以上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長者，住在社區，佔該年齡組別9.3%，但高達九成不知道自己患病（衛生署、中文大學2006年），出現延緩確診，錯過最佳治療時機。
3. 每年有8-15%「輕度認知障礙」患者會演變成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
4. 全港約有44%日間護理服務使用者，患有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新收個案患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比例更逾80%。（社聯，2010年3月）
5. 雖然適切的訓練有助延緩患者的衰退速度，但目前支援患者及照顧者服務不足。約有3萬5千名患者需要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日間中心及暫託服務，但現在只有不足0.3%的患者得到日間和暫託服務。（香港理工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2009年）

#### 九個策略行動目標

- 1 將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定位成優先的長者健康重要項目
  - 1.1 鼓勵政府正式將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定位成優先的人口高齡化社會政策項目，制訂跨部門的行動方案。
- 2 加強公眾人士認識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
  - 2.1 推動公眾教育讓市民認識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以消除對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的負面標籤。

- 3 改善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早期檢測及病徵管理**
  - 3.1 制訂檢測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評估工具，並能廣泛地被使用。
  - 3.2 加強前線醫護人員對識別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的技巧及知識，提供合符水平的訓練。
  
- 4 為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提供可負擔、適切的藥物治療，並改善非藥物治療的設備及環境設施。**
  - 4.1 建立醫療撥款機制予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申請藥物資助，使他們不致因經濟困難而無法得到適切的藥物治療。
  - 4.2 改善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服務單位的治療設備，向有需要的家庭照顧者提供改裝合適患者的家居設備，制訂切合患者的房屋設計及設施指引，訂立長遠的長者房屋設計及設施政策。
  
- 5 為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提供適切的社會服務**
  - 5.1 制訂照顧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的長期護理政策文件，訂立五年服務計劃、訂定目標及服務指標，落實「全人護理」概念，並充分諮詢公眾。
  - 5.2 配合服務的需要，制訂有關人手比例及須持有的認可學術資格。
  - 5.3 預留地方設立專門的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社會及醫療服務，滿足不同年齡層、不同病徵階段及不同文化背景患者的服務需要，定立規範服務標準及質素。
  - 5.4 檢討及修訂「長者及家居護理評估」(MDS-HC)工具，加強評估認知障礙患者的自我照顧能力及照顧上需要別人提示或監督，以確保患者獲得切合其需要的服務。
  - 5.5 鼓勵和發展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的優質服務分享及應用，出版文獻及豐富資源手冊。
  
- 6 為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的照顧者及家庭提供支援**
  - 6.1 研究及提供可行的護老者津貼，以照顧居家的患者。
  - 6.2 及早向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的照顧者及家庭提供基本的知識和照顧技巧訓練、心理及情緒支援服務，及社會服務資源手冊。
  
- 7 發展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服務專業人員及從業員的培訓**
  - 7.1 制訂長遠的人手比例，及認可培訓課程，以配合有關服務的需要。
  - 7.2 提供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服務從業員的晉升階梯，挽留人才。

- 8 加強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研究及實證為本的服務評估**
- 8.1 透過「綜合住戶統計調查」資料建立一套有系統的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數據資料庫，並善用有關資料協助規劃長遠服務政策及服務指標。
  - 8.2 確定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為慢性疾病，並納入電子醫療記錄系統內。
  - 8.3 成立學術研究基金，委託機構進行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相關顧問研究。
- 9 保障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的權利得到監管和保護**
- 9.1 加強公眾認識各種保護老年癡呆症(腦退化症／認知障礙症)患者權利的措施，包括監護令、持久授權書及預設醫療指示(Advance directives)等。
  - 9.2 檢討現時監護委員會的組成及授予監護人的六項權力，確保委員對腦退化症有足夠的認識及委任更多照顧者成為委員。
  - 9.3 檢視持久授權書(Enduring power of attorney)的使用現況並作出檢討，以鼓勵更多人士使用。

## 結語

現階段工作小組已就以上九個策略行動目標，起草有關具體的方案，工作小組期望不同的持分者（包括政府部門、大專院校、專業組織、非政府機構及相關的委員會），共同參與及作深入討論。

— 完 —

2011年12月5日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Agency Lists of Dementia Care Working Group**  
**老年痴呆症工作小組機構成員名單**

1. Aberdeen Kai-Fong Welfare Association Social Service Centre 香港仔街坊福利協會
2. Caritas Hong Kong 香港明愛
3. Charles K Kao Foundation for Alzheimer's Disease 高錕慈善基金
4. Christian Family Service Centre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5. Evangelical Lutheran Church Social Service – Hong Kong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6. Haven of Hope Christian Service 基督教靈實協會
7. Helping Hand 伸手助人協會
8. Heung Hoi Ching Kok Lin Association 香海正覺蓮社
9. Hong Kong Alzheimer's Disease Association 香港老年痴呆症協會
10. Hong Kong Association of Gerontology 香港老年學會
11. Hong Kong Chinese Women's Club 香港中國婦女會
12. Hong Kong Christian Service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13. Hong Kong Sheng Kung Hui Welfare Council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
14. Hong Kong Society for the Aged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15. Hong Kong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16. Jockey Club Centre for Positive Ageing 賽馬會耆智園
17. Senior Citizen Home Safety Association 長者安居協會
18. St. James' Settlement 聖雅各福群會
19.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ciences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
21.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School of Nursing 香港理工大學護理學院
22. The Hong Kong Society for Rehabilitation, Community Rehabilitation Network 香港復康會社  
區復康網絡
23. The Salvation Army 救世軍
24.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epartment of Social Work & Social Administration 香港大學社  
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25. Tung Wah Group of Hospitals 東華三院